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

進修部碩士在職專班選課須知

一、網路選課：勤益首頁/校務行政/學生服務/校務行政網路系統-學生篇(網址：<http://msd.ncut.edu.tw/>)

二、上網選課時間：(加退選起迄日期：114 年 2 月 17 日至 114 年 3 月 2 日)

階段	選課年級	選課範圍	開始時間	結束時間
1	延修生	共同科目及本系所之專業科目	2 月 17 日 (一) 9:00 ※當日中午 12 點~13 點暫停選課，並進行此階段隨機抽籤	網路作業至 3 月 2 日(日) 23:59 止
2	應屆畢業生		2 月 17 日 (一) 13:00	
3	非畢業生(在校生)	共同科目及本系所之專業科目	2 月 19 日 (三) 9:00	
4	同系所跨部互選	同系所夜跨日	2 月 20 日 (四) 9:00	
5	全校跨部系所(不限年級)	所有課程(含跨系所、跨部)	2 月 20 日 (四) 13:00	

三、選課注意事項：(不同學制或到日間之選課皆屬跨部)

(一) 依據本校「學生選課及加退選辦法」第三條第二項「碩士生每學期應修學科學分由指導教授及所長核定之。」爰此，授權系上選課方式：

1. 網路選課(加、退選)。

2. 學生選課初選單送請指導教授核定及所長核定。

(二) 本專班學生因特殊需求得修習碩士班課程，其每學期以一門課為原則，若已修滿系所規定之畢業學分數者不受此限，學分費依碩士班收費標準之二倍收繳。

(三) 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少於三學分且不可超過十四學分，修課超出學分上限者，須先擬定修課計畫，並提經指導教授、系所主管核定後，始得辦理選課。

(四) 加退選課程說明如下：

1. 網路選課，截止後請參閱本表第五項辦理。

2. 學生選課初選單

(1)請班代於開學第一天即至各系辦公室領取，並轉發同學周知，以維護同學及自身修課權益。

(2)加選方式：

a. 加退選期間加選課程於學生選課初選單「加選填寫區」填妥各欄位並請任課老師簽章。

b. 網路加選之科目請同學亦務必於學生選課初選單「加選填寫區」填妥，送任課老師欄位簽章。

(3)退選方式：將學生選課初選單送任課老師於「退選老師確認」欄位簽章。

(4)跨系選課：於學生選課初選單「加選填寫區」填妥需加選課程之所有欄位，並請任課老師簽章、就讀系所及跨系所共同審核且於「系所審核」欄位簽章。

(5)跨部選課：於學生選課初選單「加選填寫區」填妥需加選課程之所有欄位，需由就讀系所審核並於「系所審核」欄位簽章。

(五) 學生選課初選單不論有無辦理加退選均應本人簽名，送請指導教授及系主任核定後，務必於 **114 年 3 月 3 日(星期一)下午 17 時以前**送系辦公室彙轉本組。本組將於審核後於第四週開放學生篇之「選課確認單」供同學確認，若逾時未確認者視同選課無誤；如發現錯誤應於期限內至本部課務組辦理更正，但不得藉以辦理加退選【每學期所修科目以「選課確認單」所列科目為準】。

(六) 上課時間衝堂及已修習及格之科目不得再選，違反規定者將全部剔除該課程之選課；加退選截止後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加退選課程。

四、依規定 110 學年度起申請畢業之「碩士在職專班」學生，於畢業前須修過「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」必修 0 學分(6 小時)課程。

五、其他未盡事宜，請參照本校「學則」、「學生選課及加退選辦法」、「學生抵免科目學分辦法」、「碩士在職專班教學與行政作業要點」。

六、備註：有關選課審核及疑義，請至進修部課務組查詢，或於 **114 年 2 月 20 日(星期四)及 2 月 26 日(星期三) 18:00-21:00** 逕洽各系辦公室。